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标院计科函〔2012〕112号

关于对《食品抽样检验通用导则》(征求意见稿) 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委 2010 年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安排（计划编号“20100594-T-424”）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完成了《食品抽样检验通用导则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的起草工作。现将此项国家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及相关材料提供给你们，请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讨论，提出修改意见，填写意见反馈表，并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以信函、传真或 E-mail 的形式反馈给联系人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！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 号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食品与农业所

邮政编码：100088

联系人：云振宇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010-58811645

电子邮件：yunzy@cnis.gov.cn

- 附件：1.国家标准《食品抽样检验通用导则》(征求意见稿)
2.国家标准《食品抽样检验通用导则》(征求意见稿)

编制说明

- 3.国家标准《食品抽样检验通用导则》(征求意见稿)

意见反馈表

